附件2：

**纪律及要求**

1、参加培训学员应提前十五分钟入场。考试时，将本人身份证放在桌面右上角。

2、不得无故迟到、早退。无故迟到、早退者为培训成绩视为不合格。

3、上课时, 学员应遵守课堂秩序，不得在课堂上喧哗，不得随意走动，严禁在教室吸烟；不得做与学习无关的事情；要认真听课,做好笔记；如有疑问,可举手询问。

4、考试时，除本培训班负责人、培训工作人员及培训人员，其他任何人员不得进入考场。学员应遵守考场各项规定，独立完成考试。不得无理取闹。同时应当尊重工作人员，接受工作人员监督和检查。

5、服从集训管理，爱护公共财物，保持场地卫生，做文明学生，凡破坏、损坏公共财物由各单位和个人照价赔偿。

6、违反上述纪律的学员，一经查获，考试成绩计零，其个人培训成绩视为不合格。